

第十二章、三大理性的統一

第一節、三法印

一、略說 (p.157-p.158)

(一) 三法印是判斷、衡量法與非法，乃至了義不了義的準繩 (p.157)

三法印，為佛法的重要教義；判斷佛法的是否究竟，即以此三印來衡量。若與此三印相違的，即使是佛陀親說的，也不是了義法。反之，若與三印相契合——入佛法相¹，即使非佛所說，也可認為是佛法。

「法」是普遍的、必然的理性，

「印」是依此而證實為究竟正確的；

依此三者來印證是佛法，所以稱為「法印」。

(二) 三法印與四法印 (p.157)

三法印的名稱，是「諸行無常」、「諸法無我」、「涅槃寂靜」。²也有於「諸行無常」下，加「諸受皆苦」³一句，這就成為四法印了。⁴ 苦，是覺者對於有情世間的價值判斷，

¹ 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緒言，(p.2)：

入佛法相名為佛法：法是普遍的，因佛的創見而稱之為佛法。佛弟子依佛覺證而流出的教法去修行，同樣的覺證佛所覺證的，傳布佛所傳布的，在佛法的流行中，解說、抉擇、闡發了佛的法，使佛法的甚深廣大，能充分的表達出來。這佛弟子所覺所說的，當然也就是佛法。

² (1)《雜阿含經》卷10(262經)(大正2，66b6-67a19)。詳參【附錄一】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22〈1序品〉(大正25，222a28-b1)：

問曰：何等是佛法印？答曰：佛法印有三種：一者、一切有為法，念念生滅皆無常；二者、一切法無我；三者、寂滅涅槃。

³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二冊，(p.29-p.30)：

四諦是要一一了知的，而「苦」卻是要遍知的。遍知(parijñā)是徹底的、普遍的知。眾生的身心自體，稱為苦聚[蘊]。「諸受皆苦」，不是與樂受相對的，而是深一層次的苦。佛法觀五蘊、六處、六界為：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；或作無常，苦，無我，無我所，是深徹的遍觀。眾生身心自體的存在[有]與生起，是依於因緣的，主要為愛著，一切煩惱及依煩惱而起的業（其實，煩惱與業也是身心自體所攝的）。凡是依因緣（因緣也是依於因緣）而有而起的，是非常（無常）法，不可能常恒不變的。現實身心世間的一切，在不息的流變中：生起了又滅，成了又壞，興盛了又衰落，得到了又失去；這是沒有安定的，不可信賴的。現實世間的一切，在永不安定的不息流變中；愛著這無可奈何的現實，不能不說是苦了。《雜阿含經》說：「我以一切行無常故，一切諸行變易法故，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」。苦是不得自在（自主，自由）的，不自在就是無我，……。

⁴ 印順導師《性空學探源》，(p.31-p.32)：

《增一阿含·四意斷品》第八經云：「一切諸行皆悉無常，一切諸行（應作「受」）苦，一切諸行（應作「法」）無我，涅槃休息。」這樣的經文很多，這不過舉例罷了。這無常、苦、無我、涅槃，就叫四法印或四優陀那。經中常說：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」。這四印的次第，是有因果的關係。在學派中，有主張三法印的，有主張四法印的。其實，三法印就夠了，因為苦是五種無常所攝，說無常就含有苦的意義了。如《雜阿含》一〇八五經云：「一切行無常，

僅是「諸行無常」印中的含義之一，從事理的真相說，三法印就足夠了。

(三) 三法印之相互關連性 (p.157-p.158)

三法印，是於同一緣起法中體悟有此三性，無論學者的漸入、頓入，三法印有著深切的關聯，不能機械的分割。

1、觀察無常、無我，即得解脫證明三者是相互貫通的 (p.158)

佛常這樣的問比丘們：「比丘！五蘊等是無常否？」

答：「是無常。」

「無常的是苦否？」

答：「是苦。」

「若是無常苦變易法，是我我所否？」

比丘答：「非我我所。」

佛即告訴他說：「比丘！所以這樣的觀察無常、無我，即得解脫。」

依這類的經文，可見三者是相關而貫通的。⁵

2、從緣起說明三者的關係 (p.158)

(1) 從涅槃的空寂性銜接無常與無我

三印中的涅槃寂靜，即是解脫，也即是空。佛曾這樣說：「諸行空，常恆不變易法空，我所空，所以者何？此性自爾。」⁶

一切有為法的本性是空寂的；空寂的，所以是無常、無我，所以能實現涅槃。

一切行不恆，不安，非穌息，變易之法」。這就在無常變易中顯示其不安樂之苦；所以，可不必別立苦為一法印的。

⁵ (1) 《雜阿含經》卷 1(9 經) (大正 2，2a3-10)：

爾時、世尊告諸比丘：「色無常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者亦非我所；如是觀者，名真實正觀。如是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亦非我所；如是觀者，名真實正觀。

聖弟子如是觀者，厭於色，厭受、想、行、識。厭故不樂，不樂故得解脫，解脫者真實智生：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」。

(2) 《雜阿含經》卷 2(34 經) (大正 2，7c14-8a2)：

爾時、世尊告餘五比丘：「色非有我，若色有我者，於色不應病、苦生；亦不得於色欲令如是，不令如是。以色無我故，於色有病、有苦生；亦得於色欲令如是，不令如是。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亦復如是。

比丘！於意云何？色為是常、為無常耶？」比丘白佛：「無常，世尊」！

「比丘！若無常者，是苦耶？」比丘白佛：「是苦，世尊」！

「比丘！若無常、苦，是變易法，多聞聖弟子，寧於中見是我，異我，相在不」？比丘白佛：「不也，世尊」！

「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亦復如是。是故比丘！諸所有色，若過去，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彼一切非我、非我所，如實觀察。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亦復如是。

比丘！多聞聖弟子，於此五受陰，見非我、非我所。如是觀察，於諸世間都無所取，無所取故無所著，無所著故自覺涅槃：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」。

⁶ 《雜阿含經》卷 9(232 經) (大正 2，56b24-29)：

佛告三彌離提：「眼空，常、恆、不變易法空，我所空。所以者何？此性自爾。若色，眼識，眼觸，眼觸因緣生受——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，彼亦空，常、恆、不變易法空，我所空。所以者何？此性自爾。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亦復如是，是名空世間」。

(2) 從緣起而悟到涅槃的必然理則空寂性

這從緣起的空義而開顯，所以經中常說「出世空（性）相應緣起」。⁷

緣起本是開顯空義的，觀察緣起，悟到它的必然理性，歸於空寂，這是佛陀宣說緣起的方法與目的。⁸

二、三法印的真實性 (p.158-p.160)

(一) 聲聞法所說的三法印 (p.158-p.160)

1、依有情說三法印 (p.158-p.159)

佛說三法印，是從有情自身說，有情是無常、無我、空寂的。印度傳統的、新起的宗教，每以為生死五蘊身中，或離五蘊身以外，有常住真我。佛以為有情是緣起的有情，依緣起說，不能不是無常、無我的。

(1) 依終歸於滅壞說無常故苦

無常即是變化不居，換言之，即是生而必滅的。一般人以環境的適意為快樂，或以保持心境平和的不苦不樂為安隱。

依佛的慧觀，這也是苦的。此苦，不是憂愁等苦，是無常義。一切的快樂、安隱都在不斷的變化；如意稱心、平安恬適，都不是一得永得而可以悠久的，是終歸於滅壞的。無論怎樣的安適，都向此目標前進。有生必有死，有壯必有老，有盛必有衰，因此給以「無常故苦」的判定。

婆羅門所說的常我，是妙樂的。佛反對他，一切無不在變化無常過程中，那還有什麼究竟圓滿妙樂可說？所以說無常故苦。

(2) 從無常、苦、不自在義而否定有我

佛說苦就是無我，這因為我是主宰義，對周圍的一切能作得主、能自由支配，必如此才可以名為我。但有情依蘊、界、處諸法而立，是變化無常的，無常即是苦

⁷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(293 經)(大正 2, 83c2-21)：

爾時、世尊告異比丘：「我已度疑，離於猶豫，拔邪見刺，不復退轉。心無所著故，何處有我？為彼比丘說法，為彼比丘說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。所謂有是故是事有，是事有故是事起，所謂緣無明行，緣行識，緣識名色，緣名色六入處，緣六入處觸，緣觸受，緣受愛，緣愛取，緣取有，緣有生，緣生老死、憂悲惱苦，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。乃至如是純大苦聚滅。如是說法，而彼比丘猶有疑惑、猶豫。先不得得想，不獲獲想，不證證想；今聞法已，心生憂苦、悔恨、朦沒、障礙。所以者何？

此甚深處，所謂緣起；倍復甚深難見，所謂一切取離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。如此二法，謂有為、無為。有為者，若生、若住、若異、若滅；無為者，不生、不住、不異、不滅：是名比丘諸行苦、寂滅涅槃；因集故苦集，因滅故苦滅，斷諸逕路，滅於相續，相續滅，是名苦邊。比丘！彼何所滅？謂有餘苦。彼若滅、止、清涼、息、沒，所謂一切取滅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」。

⁸ 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(p.241)：

一切法性是空的；因為是空的，所以無常——常恆不變易法空，無我——我我所空。法性自空，只因為一切法是緣起的，所以說：「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」。依空相應緣起，觀無常、無我而趣入涅槃（觀無常入無願解脫門；觀無我入空解脫門；向涅槃入無相解脫門），是釋尊立教的心要。能正觀（正見、正思惟、如實觀等）的，是「慧」，是道的主體，更由其他的戒、定等助成。

的，苦即不自在，那還能說是我嗎？佛法說：正因為有情倒執有我，所以起惑造業，流轉不息，我執即是流轉動亂的根源。

(3) 由悟解無我而正覺寂靜涅槃

如悟解無我，沒有了這動亂的因，即惑、業不起，當下能正覺諸法實相，一切即是寂靜涅槃。

2、依無情無法詮說三法印中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」的意義 (p.159-p.160)

佛陀依有情而說此三法印，如論到對有情存在的世間，這或是所依的五蘊，或是所住的器界，這一切也是無常的。

世間確是無常的，但如說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」，即有點不適合。如這枝粉筆，說它是無常，當然是對的；但說它是苦、是無我，那就欠當了。粉筆是無情的，根本不會有領受，即無所謂苦不苦；沒有苦不苦或自由不自由，也不會執著為我；不是我，也不需要說無我。

3、小結：依有情而說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」 (p.160)

所以無常故苦、苦故無我，是依有情而說。

(二) 大乘法所說的三法印 (p.160)

1、擴充三法印而應用到一切——法無我

如擴充三法印而應用到一切，那就如大乘所說的「無常故（無我）空」⁹了。空是無自性的意思，一切法的本性如此，從眾緣生而沒有自性，即沒有常住性、獨存性、實有性，一切是法法平等的空寂性；這空性，經中也稱為法無我。¹⁰

⁹ (1)《大智度論》卷15〈1 序品〉(大正25, 171a24-b5)：

復次，一切法有二種：色法，無色法。

色法分析乃至微塵，散滅無餘，如〈檀波羅蜜品〉破施物中說。

無色法五情所不知故，意情生、住、滅時觀故，知心有分，有分故無常，無常故空，空故非有。彈指頃有六十時，一一時中，心有生、滅；相續生故，知是貪心，是瞋心，是癡心，是信心，清淨智慧禪定心。行者觀心生、滅，如流水、燈焰，此名入空智門。何以故？若一時生，餘時中滅者，此心應常。何以故？此極少時中無滅故；若一時中無滅者，應終始無滅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31〈1 序品〉(大正25, 290c2-15)：

問曰：汝說畢竟空，何以說無常事？畢竟空今即是空，無常今有後空！

答曰：無常則是空之初門；若諦了無常，諸法則空。以是故，聖人初以四行觀世間無常；若見所著物無常，無常則能生苦；以苦故心生厭離。若無常、空相，則不可取，如幻如化，是名為空。外物既空，內主亦空，是名無我。

復次，畢竟空是為真空。有二種眾生：一、多習愛，二、多習見。

愛多者，喜生著，以所著無常，故生憂苦，為是人說：「汝所著物無常壞故，汝則為之生苦，若此所著物生苦者，不應生著。」是名說無作解脫門。

見多者，為分別諸法，以不知實故而著邪見，為是人故直說諸法畢竟空。

¹⁰ 如《持世經》卷3〈6 四念處品〉(大正14, 659a15-24)：

持世！一切法不生不作不起，無能作者，一切法離根本。一切法無自性，過諸性故。一切法無歸處，諸歸處無所有故。如是觀諸法，善知諸法無我無人，觀擇諸法性空，是諸法皆空，性自空故，諸法無相不見相故，於諸法中不起願，即時觀擇一切法無生。

作是念：此中實無有法若生若滅。如是觀時心住一處，爾時便得通達一切法無生，亦知見一切法集盡滅，亦能入一切法離相離性。

2、辨明法無我與人無我的同異

此法無我的我，與有情執我的我略略不同。¹¹

實在的、常住的、獨存的，這個我的定義是同的；

但有情所執自我，即在此意義上，附入意志的自由性，這即不同。

從實在、常在、獨存的意義說，有情是無我空的，諸法也是無我空的。本性空寂，也即是涅槃。

3、小結：將三法印遍通一切的有情與無情

這樣，諸行無常、諸法無我、涅槃寂靜的三法印，遍通一切，為有情與世間的真理。

三、三法印的實踐性 (p.160-p.161)

(一) 三法印是事物的真相、亦是實踐的過程 (p.160)

佛說三法印，是非常善巧的，同一命題而作兩方面解說，既是事物的真相——普遍理性，也就是實踐的過程。

(二) 每一法印都能離執證真，依眾生根性不同或說二印或三印 (p.160-p.161)

這三者的深義，本是同樣的，每一法印能開顯正覺的內容，即每一法印能離執證真。

依無常門而悟入的，即無願解脫門；

依無我而悟入的，即空解脫門；

依涅槃寂滅而悟入的，即無相解脫門。

由於有情的根性不同，所以或說此、或說彼，或說二印、或說三印。¹²

¹¹ 印順導師《成佛之道（增註本）》，(p.356-p.357)：

眾生的世俗心境，都是執我的（俱生我執）。但這是直覺來的，極樸素的實我，到底我是什麼，大都不曾考慮過。這到了宗教家，哲學家手裏，就推論出不同樣的自我來（分別我執）。但作為生命主體，輪迴實體的我，一定認為是實有的；這是與他對立而自成的，輪迴而我體不變的。實有（實）、自有（一）、常有（常），為自我內含的特性。這與執法有自性的自性，定義完全一樣。所以約法說無自性，約眾生說無我，其實是可通的。所以說為法無自性空，我無自性空；又說為法無我，人（補特伽羅）無我。可是薩迦耶我執，又在這實、一、常的妄執上，進而說樂。覺得自身為獨立的，就覺得是自由自在的。從我（妄執）的本性說，我是樂的；從我所表現的作用說，是自我作主，由我支配（主宰，是我的定義）的權力意志。所以薩迦耶我，是以主宰欲而顯出他的特色。不過，如通達無自性，通達實、一、常的我不可得，主宰的自在我，也就失卻存在的基石而遭除了。這些，是觀我空所必應了達的意義。

¹² (1) 《佛說法印經》卷 1(大正 2, 500c2-5)：

復次，諸苾芻！此法印者，即是三解脫門，是諸佛根本法，為諸佛眼，是即諸佛所歸趣故，是故汝等，諦聽！諦受！記念！思惟！如實觀察。

(2) 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(p.65)：空等三三昧，與無常等三法印的關係，如下：

空	——	空	——	諸法無我
無所有	——	無願	——	諸行無常
無相	——	無相	——	涅槃寂靜

(3) 印順導師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之〈法印經略說〉，(p.209-220)。

(4) 《大智度論》卷 20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07c20-208a1)：

問曰：如經說涅槃一門，今何以說三？

答曰：先已說，法雖一而義有三。

復次，應度者有三種：愛多者，見多者，愛見等者。

見多者，為說空解脫門；見一切諸法從因緣生，無有自性，無有自性故空，空故諸見滅。

(三) 完備三法印的修行次第過程 (p.161)

1、依聲聞常道說——無常、無我、涅槃

如完備三法印，依聲聞常道說，即先觀無常，由無常而觀無我，由無我而到涅槃，為修行的次第過程。如經中常說「厭、離欲、解脫」，¹³這即是依三法印修行的次第。

觀諸行無常，即能厭患世間而求出離；

能厭苦，即能通達無我，無我我所執，即離一切愛欲；

離欲即離一切煩惱，所以能得涅槃解脫。

這可見三法印的教說，是將諸法的真相與修行的歷程、主觀與客觀、事實與價值，一切都綜合而統一了。這是佛陀唯一的希有教法！

2、依龍樹《智論》說——無常、空、無生

龍樹在《大智度論》裡說：無常為空門，空為無生門。這也是合於三法印次第的，他所說的空，即是無我；無生，即是涅槃的異名。¹⁴

愛多者，為說無作解脫門；見一切法無常苦，從因緣生，見已心厭離愛，即得入道。

愛、見等者，為說無相解脫門；聞是男女等相無故斷愛，一異等相無故斷見。

佛或一時說二門，或一時說三門。菩薩應遍學，知一切道，故說三門。

(5)《大智度論》卷 75〈57 燈炷品〉(大正 25, 587b12-20)：

問曰：若教化眾生令得空便足，何用無相、無作三昧？

答曰：眾生根有利、鈍：利根者聞「空」，即得「無相」、「無作」。鈍根者聞空破諸法，即取空相，是故說「無相」；若人雖知空、無相，因是智慧更欲作身；是有為法，有種種過患，是故不應作身，如經說：「離菩薩身，餘身彈指頃不可樂，何況久住！」是故說「無作」。以是因緣故，具說三三昧，教化眾生。

¹³ (1)《雜阿含經》卷 1(28 經)(大正 2, 6a6-9)：

佛告比丘：「於色生厭，離欲，滅盡，不起諸漏，心正解脫，是名比丘見法涅槃。如是(於)受、想、行、識，[於識]生厭，離欲，滅盡，不起諸漏，心正解脫，是名比丘見法涅槃」。

(2) 印順導師《成佛之道(增註本)》，(p.226-p.227)；《空之探究》，(p.64-65)。

¹⁴ 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2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22b27-c6)：

問曰：摩訶衍中說「諸法不生不滅，一相，所謂無相」，此中云何說「一切有為作法無常名為法印」？二法云何不相違？

答曰：觀無常，即是觀空因緣；如觀色念念無常，即知為空。過去色滅壞，不可見故，無色相；未來色不生，無作無用，不可見故，無色相；現在色亦無住，不可見、不可分別知故，無色相。無色相即是空，空即是無生無滅。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，說有廣略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2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23b3-12)：

有為法無常，念念生滅故，皆屬因緣無有自在；無有自在故無我；無常無我無相故心不著，無相不著故即是寂滅涅槃。

第二節、三法印與一法印¹⁵

一、從無我中貫徹一切 (p.161-p.164)

(一) 三印的統一取決於諸法無我印 (p.161-p.162)

本章的標題，是三大理性的統一。三者能不能統一？

1、古來學派間為三印的矛盾所困惱 (p.161-p.162)

(1) 無常與涅槃的對立與矛盾

有的學者以為三法印中的諸行無常與涅槃寂靜，是相反的。¹⁶

因為凡是無常的，即是有為法，有為法是生、住、異、滅的；

¹⁵ (1)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五冊，(p.19-p.20)：「這部書（《佛法概論》），依《阿含經》；依龍樹所決了的「阿含」深義，明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……。」

(2) 印順導師《中觀今論》「第三章、緣起之生滅與不生不滅」，(p.25-p.39)。

¹⁶ 印順導師《中觀今論》，(p.30-p.32)：

一般聲聞學者，為名相章句所述，將有為生死與無為涅槃的真義誤會了。

〔一〕如薩婆多部，把有為與無為，看作兩種根本不同性質的實體法。這由於缺乏無生無為的深悟，專在名相上轉，所以不能正見《阿含》的教義，不能理解釋迦何以依緣起而建立一切。涅槃即是依緣起的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的法則而顯示的，如何離卻緣起而另指一物！

〔二〕又如經部師以無為是無，有為才是實有；那麼佛法竟是教導眾生離開真實而歸向絕對的虛無了！要知道：生滅相續的是無常，蘊等和合的是無我，依無常無我的事相，說明流轉門。能夠體悟無我無我所，達到「此滅故彼滅，此無故彼無」的涅槃，這是還滅門。這雖是釋尊所教示的，但這不過是從緣起事相的消散過程上說。這「無」與「滅」，實是有與生的否定，還是建立在有為事實上的，這那裏能說是涅槃——滅諦？所以古人說：「滅尚非真，三諦焉是」？

〔三〕還有，大眾系學者，誤會不生不滅的意義，因而成立各式各樣的無為，都是離開事相的理性。

所以不是將無為與涅槃看作離事實而別有實體，即是看作沒有。尤其生滅無常，被他們局限在緣起事相上說，根本不成其為法印！

〔四〕大乘學者從無生無為的深悟中，直見正覺內容的——無為的不生不滅。所以說無常，即了知常性不可得；無我，即我性不可得；涅槃，即是生滅自性不可得。這都是立足於空相應緣起的，所以一切法是本性空寂的一切。常性不可得，即現為因果生滅相續相；從生滅相續的無常事相中，即了悟常性的空寂。我性不可得，即現為因緣和合的無我相；在這無我的和合相中，即了悟我性的空寂。生滅性不可得，即生非實生，滅非實滅，所以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的緣起相，必然的歸結於「此滅故彼滅，此無故彼無」。由此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的事相，即能徹了生滅的空寂。

大乘行者從「一切法本不生」的無生體悟中，揭發諸法本性空寂的真實，直示聖賢悟證的真相。因此，釋迦的三法印，在一以貫之的空寂中，即稱為一實相印。一實相印即是三法印，真理是不會異樣的。《大智度論》卷二二說：「有為法無常，念念生滅故，皆屬因緣無有自在；無有自在故無我；無常無我無相故心不著，無相不著故即是寂滅涅槃」。又說：「觀無常即是觀空因緣（「觀心生滅如流水燈焰，名入空智門」），如觀色念念無常，即知為空。……空即是無生無滅。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，說有廣略」。諸法生滅不住，即是無自性，無自性即無生無滅，所以生滅的本性即是不生不滅的，這即是不生不滅的緣起。這是通過了生滅的現象，深刻把握它的本性與緣起生滅，並非彼此不同。依此去了解佛說的三法印，無常等即是空義，三印即是一印。

涅槃是無為法，無為是不生、不滅的。¹⁷

生滅的與不生滅的，如何統一？因此古來某些學派，為這二者的矛盾所困惱。

(2) 二者的截然分開破壞了佛法的完整、統一性

看重無常，將涅槃看作無常以外的；

重視涅槃常住的，又輕忽了無常。

這樣，佛法的完整性、統一性，被破壞了。

2、導師從諸法無我貫通三印 (p.162)

其實三法印是綜貫相通的；能統一三者的，即著重於三法印中的「諸法無我」印。

(1) 闡明有為、無為的諸法是無我性

諸法，通於「有為」與「無為」，從「有為、無為」同是無我性去理解，即能將「常」與「無常」統一起來。¹⁸

(2) 從緣起的二律說明諸法的無我性

諸法的無我性，可從緣起法去說明。緣起法本通兩方面說：

一、流轉的因果相生，即是無常；

二、還滅的因果寂滅，即是涅槃。

所以緣起能貫徹這兩端；緣起是無我性的，無我也即能貫通這兩端了。

(3) 從無自性空理解諸法的相生還滅

諸法的所以相生、還滅，可以這樣的理解：

一切法因緣和合，所以能生；因緣離散，所以一切法歸於滅。

看起來，似乎有什麼實體在那裡生滅，其實並沒有實自性的生滅。如真是實有的，那也就用不著生了；如確乎是真實有，它也決不會滅。

所以從一切法的相生、還滅，理解它本來無自性空的、本來無我的。

(二) 從緣起無性洞徹空無我的思想 (p.162-p.164)

這三印統一於空無我的思想，非常深徹，惟有佛的弟子——像舍利弗等才能完滿的通達。¹⁹

1、舉經明中道緣起法 (p.163)

且拿佛《化迦旃延經》來說，迦旃延是佛弟子中「論議第一」的，佛為他說中道法。世人依於二見，墮於有邊與無邊。佛說中道的緣起法，即不落二邊。²⁰

¹⁷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(293 經) (大正 2，83c13-21)。

¹⁸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3(大正 30，831a20-24)：

云何如前聖說甚深？謂能開示甚深緣起、究竟涅槃，三相相應有為、無為體性差別。有為無常，無為常住；諸行皆苦，涅槃寂靜。一切有為，總唯是苦及唯苦因；一切無為，總唯眾苦及因永滅。

¹⁹ (1) 《雜阿含經》卷 9(236 經) (大正 2，57b10-13)：

舍利弗白佛言：世尊！我今於林中入空三昧禪住。佛告舍利弗：善哉！善哉！舍利弗！汝今入上座禪住而坐禪。若諸比丘欲入上座禪者，當如是學。

(2) 詳參：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，(p.5)。

²⁰ (1) 《雜阿含經》卷 12(301 經) (大正 2，85c17-86a3)：

一時，佛住那梨聚落深林中待賓舍。爾時、尊者跢陀迦旃延，詣佛所，稽首佛足，退住一面。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世尊說正見，云何正見？云何世尊施設正見？」佛告跢陀迦旃延：

2、釋緣起無性的含義 (p.163-p.164)

(1) 一般世人的倒見

一般人見到法生，就起有見；見到法滅，就起無見。

如常人見一朵花，以為實有此花體；等到花謝落，就以為什麼都沒有了。

小孩從母胎出生，以為實有這個有情自體；等到死了，又以為什麼都沒有了。

世間常人總是如此實有、實無的倒見。

(2) 佛法的緣起正見

佛說緣起法，就不同了。

見到法的生起，知道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，此法的名、相、因、果都可以說有，因此而不起無見。

見到法的滅去，知道是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，由此而不起有見。

能離有無二見，就是安住於中道了。

(3) 不解緣起本空即落於有無見

不解緣起本空，容易認為佛法是詭辯，為什麼常人會於生滅法起有無見，到了佛弟子，還是照樣的生滅，就不生有無見呢？

不知道這因為常人的心目中總是認為真實不空的，所以見生見滅，即落於有見無見。

(4) 了達緣起本空即能正處中道

學佛的了達一切法本是空無我的，一切現象的有生有滅，佛法並不否認它。現象確是有因果、體用的，有現起與還滅的，但沒有一些是實在的、常住的、獨存的，僅是如幻的生滅而已。能把握這一點，就不落有無，正處中道了。

「世間有二種依，若有、若無，為取所觸；取所觸故，或依有，或依無。若無此取者，心境繫著、使，不取、不住，不計我，苦生而生，苦滅而滅；於彼不疑、不惑，不由於他而自知，是名正見，是名如來所施設正見。所以者何？世間集，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無者不有；世間滅，如實正知見，若世間有者無有。是名離於二邊，說於中道，所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謂緣無明行，乃至純大苦聚集。無明滅故行滅，乃至純大苦聚滅」。

佛說此經已，尊者跢陀迦旃延聞佛所說，不起諸漏，心得解脫，成阿羅漢。

(2) 印順導師《性空學探源》(p.58)：

試問：為什麼如實正觀世間集可離無見而不起有見呢？正觀世間滅可離有見而不墮於斷見呢？因為中道的緣起法，說明了緣起之有，因果相生，是如幻無自性之生與有，所以可離無因無果的無見，卻不會執著實有。緣起本性就是空寂的，緣散歸滅，只是還它一個本來如是的本性，不是先有一個真實的我真實的法被毀滅了；見世間滅是本性如此的，這就可以離有見而不墮於斷滅了。

這是說：要遣除眾生怖畏諸行空寂，以涅槃為斷滅的執著，不僅在知其為無常生滅，知其為有法無我，必需要從生滅之法、無我之法，直接體見其如幻不實，深入一切空寂，而顯示涅槃本性無生。

(3) 《大智度論》卷 42〈9 集散品〉(大正 25, 364c14-21)：

問曰：若爾，有集、散相，須菩提何以言「不覺、不得」？

答曰：無來處故，集不可得；無去處故，散不可得。

復次，生無故集不可得，滅無故散不可得；畢竟空故集不可得，業因緣不失故散不可得。

復次，觀世間滅諦故，集不可得；觀世間集諦故，散不可得。

如是等義，當知集、散不可得，云何當作菩薩字？若強為名，是名亦無住，亦無不住。

（三）依緣起無我貫徹三印（p.164）

無常與常的貫徹，即在這緣起的空無我中建立。

1、生滅是緣起本空的

照上面說，一切法都是緣起的，沒有真實性，所以生而不起有見，滅而不起無見，生滅都是緣起本空的。

2、緣起本空是從它的生起存在而了知幻化空寂的

緣起法的歸於滅，說它是空；這不是因緣離散才是滅、是空，當諸法的生起時、存在時，由於了無自性可得，所以是如幻如化，空的、寂滅的。

從無我而深入的本空、本寂滅、本性不生不滅，即在這緣起的生滅無常中看出。²¹

生滅無常，即是空無我的；

空無我即是不生不滅的；

不生不滅即是生滅無常的。

這樣，緣起法的本性空——無我，就貫徹三印了。

3、一般學者的誤會

一部分學者的誤會，即以為涅槃是要除滅什麼，如海中的波浪息滅，才能說是平靜一樣。因此，常與無常，生滅與不生滅，對立而不能統一。對於緣起法的流轉與還滅，也打成兩橛²²。

4、誤解的釐清

要是從緣起無我的深義去了解，那麼法的生起是幻起，還滅是幻滅，生滅無常而本來空寂。所以佛弟子的證得涅槃，不過是顯出諸法實相，還它個本來如是。三法印，那裡是隔別對立而不可貫通呢？

二、三法印即是一法印（p.165-p.167）

（一）明三法印與一法印的真理本無二致（p.165-p.166）

1、一般對三法印與一法印的分類（p.165）

平常說：小乘三法印，大乘一實相印。這是似乎如此，而並不恰當的。

《阿含經》與聲聞學者，確乎多說三法印；

大乘經與大乘學者，也確乎多說一法印。

這三印與一印，好像是大乘、小乘截然不同的。其實，這不過多說而已。²³

²¹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31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289a16-18）：

復次，離有為則無無為。所以者何？有為法實相即是無為，無為相者則非有為，但為眾生顛倒故分別說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51〈22 勝出品〉（大正 25，424a14-15）：

復次，佛說：離有為，無為法不可得，有為法實相即是無為法。

²² 橛〔ㄐㄩˇ〕：量詞。猶段，截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四）》，p.1308）

²³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20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207c4-20）：

是三解脫門，摩訶衍中是一法，以行因緣故，說有三種：觀諸法空是名「空」；於空中不可取相，是時空轉名「無相」；無相中不應有所作為三界生，是時無相轉名「無作」。譬如城有三門，一人身不得一時從三門入，若入則從一門。諸法實相是涅槃城，城有三門：空、無相、無作。若人入空門，不得是空，亦不取相，是人直入，事辦故，不須二門。若入是

2、明三法印與一法印的真理無二致的理由 (p.165-p.166)

佛法本無大小，²⁴佛法的真理並沒有兩樣，也不應該有兩樣。²⁵

(1) 從緣起法相說三法印的差別，且三者有著次第的關係

無常、無我、寂滅，從緣起法相說，是可以差別的。

A、明無常

豎觀諸法的延續性，念念生滅的變異，稱為無常。

B、明無我

橫觀諸法的相互依存，彼此相關而沒有自體，稱為無我。

C、明涅槃

從無常、無我的觀察，離一切戲論，深徹法性寂滅，無累自在，稱為涅槃。

D、引經證

《雜阿含經》(卷一〇・二七〇經)說「無常想者，能建立無我想。聖弟子住無

空門，取相、得是空，於是人不名為門，通塗更塞。若除空相，是時從無相門入。若於無相相心著、生戲論，是時除取無相相，入無作門。

阿毘曇義中：是空解脫門，緣苦諦，攝五眾；無相解脫門，緣一法，所謂數緣盡；無作解脫門，緣三諦，攝五眾。

摩訶衍義中：是三解脫門，緣諸法實相。以是三解脫門，觀世間即是涅槃。何以故？涅槃空、無相、無作，世間亦如是。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79〈65 稱揚品〉(大正 25, 615b12-c1)：

復次，有菩薩未得無生法忍，未入菩薩位，行般若波羅蜜力故，常思惟籌量，求諸法實相，能信解、忍，通一切法無生相，空，虛誑、不堅固。有如是等相諸菩薩摩訶薩，佛稱名讚歎。

「虛誑不實、不堅固」者，皆是無常、苦、無我門。

「一切法空」者，即是空門。

「一切法無生」者，即是諸法實相，滅諸觀。

復次，「虛誑不實、不堅固」，即是無作解脫門；

「一切法空」，即是空解脫門；

「一切法無生」，即是無相解脫門。

如是等三種差別。是人出柔順法忍，未得無生法忍；出凡夫法，未入聖法，而能信受聖法，似得聖法人，是故希有。如佛所稱譽阿鞞跋致菩薩，能斷二地、得受記；是人為佛所稱譽，亦如是。如是相人，雖未得無生法忍，智慧力故，為諸佛稱名讚歎。今以信根力勝故，佛亦稱名讚歎，何者是？所謂「復次，須菩提！若菩薩摩訶薩聞是深般若，其心明利，不疑、不悔，作是念：『是事如佛所說。』」

²⁴ (1) 《大智度論》卷 10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30b16-24)：

問曰：大者應行，小者何以能來？

答曰：在功德，不在大小。若失功德利，行不善法，雖老而小；若有功德利，行善法，雖小而大。復次，此小者遠來，人見則歎：小而能爾，為法遠來！亦顯佛法小大皆得奉行。外道法中，婆羅門得行其法，非婆羅門不得行；佛法無大、無小，無內、無外，一切皆得修行。譬如服藥，以除病為主，不擇貴賤大小。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100〈90 囑累品〉(大正 25, 756b18-24)：

佛法皆是一種一味，所謂苦盡解脫味。此解脫味有二種：一者、但自為身；二者、兼為一切眾生。雖俱求一解脫門，而有自利、利人之異，是故有大小乘差別。為是二種人故，佛口所說，以文字語言分為二種：三藏是聲聞法，摩訶衍是大乘法。

²⁵ 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第十九章，(p.246)。

我想，心離我慢，順得涅槃」，²⁶這是依三法印而漸入涅槃的明證。

(2) 從智證空寂闡明三法印是同一本空性（法性）的內容

然而真得無我智的，真能體證涅槃的，從無我智證空寂中，必然通達到三法印不外乎同一法性的內容。

A、明無常

由於本性空，所以隨緣生滅而現為無常相。如實有不空，那生的即不能滅，滅的即不能生，沒有變異可說，即不成其為無常了。

所以延續的生滅無常相，如從法性說，無常即無有常性，即事相所以有變異可能的理則。

B、明無我

彼此相依相成，一切是眾緣和合的假有，沒有自存體。

所以從法性說，無我即無有我性；無我性，所以現象是這樣的相互依存。

C、明涅槃

這樣，相續的、和合的有情生死，如得無我智，即解脫而證得涅槃。

涅槃的不生不滅，從事相上說，依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的消散過程而成立；

約法性說，這即是諸法本性，本來如此，一一法本自涅槃。涅槃無生性，所以能實現涅槃寂滅。

D、結成

無常性、無我性、無生性，即是同一空性。會得佛法宗旨，三法印即三解脫門，觸處能直入佛陀的正覺。

(3) 小結

由於三法印即同一空性的義相，所以真理並無二致。否則，執無我、執無常，墮於斷滅中，這那裡可稱為法印呢！²⁷

(二) 從根性的不同而說有三法印與一法印 (p.166-p.167)

1、佛為一般根性說三法印，為利根說一法印 (p.166)

佛為一般根性，大抵從無常、無我，次第引入涅槃。

但為利根如迦旃延等，即直示中道，不落兩邊。

²⁶ 《雜阿含經》卷 10(270 經) (大正 2，70c25-71a2)：

諸比丘！云何修無常想，修習、多修習，能斷一切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、掉、慢、無明？若比丘於室露地，若林樹間，善正思惟，觀察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；如是思惟，斷一切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、掉、慢、無明。所以者何？無常想者，能建立無我想。聖弟子住無我想，心離我慢，順得涅槃。

²⁷ 印順導師《學佛三要》，(p.183-p.184)：

按照佛法的根本意趣，聞多識廣，並不就是聞慧；多聞博學而能契應三法印或一法印的，才夠得上稱為聞慧。如小乘經說，能如實諦觀無常、無我、涅槃寂滅，是名多聞。大乘教典則以堪聞法性空寂，或真如實性為多聞。

修學佛法，若不與三法印、一法印相應，即是脫離佛法核心，聞慧不得成就。若能於種種法相言說之中，把握得這個佛法要點，並發諸身心行為，如實修練與體驗，使令心地逐步清淨、安靜，然後乃能引發聞慧，真正得到佛法的利益。

2、聲聞多依三法印，大乘多依一法印 (p.166)

聲聞弟子多依一般的次第門，所以在聲聞乘中，多說三法印。²⁸

大乘本是少數利根者，在悟得無生法忍，即一般聲聞弟子以為究竟了的境界，不以為究竟，還要悲願利他。²⁹

從這無生的深悟出發，所以徹見三法印的一貫性惟是同一空性的義相，這才弘揚真空，說一切皆空是究竟了義。³⁰

²⁸ (1) 印順導師《佛法概論》第十二章，(p.161)：

由於有情的根性不同，所以或說此，或說彼，或說二印，或說三印。如完備三法印，依聲聞常道說，即先觀無常，由無常而觀無我，由無我而到涅槃，為修行的次第過程。如經中常說：厭、離欲、解脫，這即是依三法印修行的次第。觀諸行無常，即能厭患世間而求出離；能厭苦，即能通達無我，無我我所執，即離一切愛欲；離欲即離一切煩惱，所以能得涅槃解脫。這可見三法印的教說，是將諸法的真相與修行的歷程，主觀與客觀，事實與價值，一切都綜合而統一了。這是佛陀唯一的希有教法！

(2) 印順導師《性空學探源》，(p.259-p.261) 在闡明《解脫道論》的修慧次第中，透露其「生滅緣起，泛觀無常苦無我，而歸到見滅得道，與《雜阿含》所說的證道次第，大體相順。」由於內容的次第分明，所以全文引述於【附錄二】。

²⁹ (1) 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26〈22 十地品〉(大正 9, 564b12-c25)：

入諸法本來無生、無起、無相、無成、無壞、無來、無去、無初、無中、無後，入如來智，一切心、意、識憶想分別，無所貪著；一切法如虛空性，是名菩薩得無生法忍，入第八地。入不動地，名為深行菩薩，一切世間所不能測，離一切相，離一切想、一切貪著，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壞，深大遠離而現在前。…。菩薩亦如是，住不動地，一切心、意、識，不現在前，乃至佛心、菩提心、涅槃心尚不現前，何況當生諸世間心？佛子！是菩薩隨順是地，以本願力故。又諸佛為現其身，住在諸地法流水中，與如來智慧為作因緣。諸佛皆作是言：「善哉！善哉！善男子！汝得是第一忍，順一切佛法。」善男子！…一切法性、一切法相、有佛、無佛，常住不異。一切如來不以得此法故，說名為佛，聲聞、辟支佛亦得此寂滅無分別法。…若諸佛不與菩薩起智慧門者，是菩薩畢竟取於涅槃…。

(2) 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(p.638)：

般若法門是以「法性」為準量的。一切法性是這樣的，所以不必從世俗所見的生滅著手，而直接的從「法性」——不生不滅、無二無別、無取無著而頓入。這是少數利根深智者所能趣入的，被認為菩薩的般若波羅蜜，不共二乘，因菩薩思想的流行而漸漸發揚起來。

³⁰ 《大智度論》卷 86〈74 遍學品〉(大正 25, 662b24-c22)：

聲聞人以四諦得道；菩薩以一諦入道。佛說是四諦皆是一諦，分別故有四；是四諦、二乘智斷，皆在一諦中。菩薩先住柔順忍中，學無生、無滅、亦非無生非無滅，離有見、無見、有無見、非有非無見等，滅諸戲論，得無生忍。

「無生忍」者，佛後品中自說：「乃至作佛，常不生惡心，是故名無生忍。」

論者言：得是忍，觀一切法畢竟空，斷緣心心數不生，是名「無生忍」。

又復言：能過聲聞、辟支佛智慧，名「無生忍」。聲聞、辟支佛智慧，觀色等五眾生滅，心厭、離欲得解脫。菩薩以大福德、智慧，觀生滅時，心不怖畏如小乘人。菩薩以慧眼求生滅實定相不可得，如先〈破生品〉中說，但以肉眼覷心，見有無常生滅；凡夫人於諸法中著常見，是所著法還歸無常，眾生得憂悲苦惱。是故佛說：欲離憂苦，莫觀常相！是「無常」破常顛倒故，不為著無常故說，是故菩薩捨生滅觀，入不生不滅中。

問曰：若入不生不滅，不生不滅即復是常，云何得離常顛倒？

答曰：如無常有二種：一者、破常顛倒，不著無常；二者、著無常生戲論。無生忍亦如是：一者、雖破生滅，不著無生無滅故，不墮常顛倒；二者、著不生滅故，墮常顛倒。

「真無生」者，滅諸觀、語言道斷，觀一切法如涅槃相。從本已來常自無生，非以智慧觀故令無生。得是無生無滅、畢竟清淨，無常觀尚不取，何況生滅！如是等相，名「無生法忍」。

3、三法印與一法印會互相抵觸的原因 (p.166-p.167)

拘滯³¹名相的傳統學者，信受三法印而不信一法印；久之，大乘者也數典³²忘祖，自以為一法印而輕視三法印了。

4、惟有龍樹能貫徹三印與一印 (p.167)

惟有龍樹的中觀學，能貫徹三印與一印。

如《大智度論》(卷二二)說：「有為法無常，念念生滅故，皆屬因緣，無有自在；無有自在故無我。無常、無我、無相，故心不著，無相不著故，即是寂滅涅槃。」。³³

又說：「觀色念念無常，即知為空。……空即是無生無滅。無生無滅及生滅，其實是一，說有廣略。」³⁴

這真是直探佛法肝心³⁵的名論！

³¹ 拘滯：拘泥呆板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480)

³² 數典：歷舉典故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507)

³³ 《大智度論》卷 2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，223b8-12)。

³⁴ 《大智度論》卷 2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，222c1-6)。

³⁵ 肝心：比喻人的內心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1167)

【附錄一】闍陀不喜聞三法印

《雜阿含經》卷 10（262 經）（大正 2，66b6-67a19）：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有眾多上座比丘，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，佛般泥洹未久。時長老闍陀，晨朝著衣持鉢，入波羅捺城乞食。食已還，攝衣鉢，洗足已，持戶鉤，從林至林，從房至房，從經行處至經行處，處處請諸比丘言：「當教授我，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！我當如法知、如法觀」。

時諸比丘語闍陀言：「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一切行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涅槃寂滅」。

闍陀語諸比丘言：「我已知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，識無常；一切行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涅槃寂滅」。闍陀復言：「然我不喜聞一切諸行空，寂，不可得，愛盡，離欲，涅槃。此中云何有我，而言如是知、如是見，是名見法」？第二、第三，亦如是說。闍陀復言：「是中誰復有力，堪能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」？復作是念：「尊者阿難，今在拘睢彌國瞿師羅園，曾供養親觀世尊，佛所讚歎，諸梵行者皆悉識知，彼必堪能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」。

時闍陀過此夜已，晨朝著衣持鉢，入波羅捺城乞食。食已還，攝舉臥具，攝臥具已，持衣鉢，詣拘睢彌國。漸漸遊行，到拘睢彌國。攝舉衣鉢，洗足已，詣尊者阿難所，共相問訊已，卻坐一面。時闍陀語尊者阿難言：「一時，諸上座比丘住波羅捺國仙人住處鹿野苑中。時我晨朝著衣持鉢，入波羅捺城乞食。食已還，攝衣鉢。洗足已，持戶鉤，從林至林，從房至房，從經行處至經行處，處處見諸比丘而請之言：『當教授我，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！』時諸比丘為我說法言：『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一切行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涅槃寂滅。』我爾時語諸比丘言：『我已知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；一切行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涅槃寂滅。然我不喜聞一切諸行空，寂，不可得，愛盡，離欲，涅槃。此中云何有我，而言如是知、如是見，是名見法？』我爾時作是念：『是中，誰復有力堪能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？』我時復作是念：『尊者阿難今在拘睢彌國瞿師羅園，曾供養親觀世尊，佛所讚歎，諸梵行者皆悉知識，彼必堪能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。』善哉！尊者阿難！今當為我說法，令我知法、見法」！

時尊者阿難語闍陀言：「善哉！闍陀！我意大喜，我慶仁者能於梵行人前，無所覆藏，破虛偽刺。闍陀！愚癡凡夫所不能解，色無常，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一切諸行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涅槃寂滅。汝今堪受勝妙法，汝今諦聽，當為汝說」。

時闍陀作是念：「我今歡喜，得勝妙心，得踊悅心，我今堪能受勝妙法。」爾時、阿難語闍陀言：「我親從佛聞，教摩訶迦旃延言：『世人顛倒，依於二邊，若有、若無。世人取諸境界，心便計著。迦旃延！若不受，不取，不住，不計於我，此苦生時生、滅時滅。迦旃延！於此不疑、不惑，不由於他而能自如，是名正見如來所說。所以者何？迦旃延！如實正觀世間集者，則不生世間無見；如實正觀世間滅，則不生世間有見。迦旃延！如來離於二邊，說於中道：所謂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，謂緣無明有行，乃至

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集。所謂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謂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滅』。尊者阿難說是法時，闍陀比丘遠塵、離垢，得法眼淨。爾時、闍陀比丘見法，得法，知法，起法，超越狐疑，不由於他，於大師教法得無所畏。恭敬合掌白尊者阿難言：「正應如是，如是智慧梵行，善知識教授教誡說法。我今從尊者阿難所，聞如是法，於一切行皆空，皆悉寂，不可得，愛盡，離欲，滅盡，涅槃，心樂正住解脫，不復轉還；不復見我，唯見正法」。

時阿難語闍陀言：「汝今得大善利，於甚深佛法中得聖慧眼」。時二正士展轉隨喜，從座而起，各還本處。

【附錄二】《解脫道論》之「修慧次第」

印順導師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259-p.261：

《解脫道論》純粹是依修行的過程——戒定慧的次第而組織的。第一一卷、一二卷說明慧的時候，就談到這頓現觀見滅得道的問題。他說修慧的次第，先觀蘊處界等，得到「觀善巧慧」；接著，論云：「一切色以無常廣觀；以廣觀苦，以廣觀無我。」這先對蘊處界諸法，作無常苦無我的廣泛觀察，是很接近根本佛教的。

其次，他對無常等下了這樣的定義：「於行色無常，以滅義；以苦，怖義；無我，不實義。」

對蘊處界一切法，依無常苦無我的廣泛觀察，就能夠對治常樂我倒見，內心安住於無相無願空界三者之中。他把無常苦無我三與無相無願空界三，配合起來說：無常義是無相，苦義故無願，無我義就是空界。這種觀察，叫「分別智」。

進一步起「諸行分別智」，觀緣起的起滅，側重在無常義。緣起是指有情生死流轉的當體，經中說緣起是「此生故彼生，此滅故彼滅」，都是重視起滅無常義。論說：「一切諸行，以起初邊成分別，以滅後邊成分別；以起初邊成寂寂，以滅後邊成寂寂。以起從起無初，以滅從滅無後，是故起滅智，成諸行分別智。」

對於緣起起滅，分別觀察，得到了善巧時，從流轉門，見到「識」由「行」而來，因而知「識」是無常苦無我，當下是寂滅的。在還滅門，由「行」滅則「識」滅，更可見得識是寂滅的。所以，不論是緣起的生門或滅門，都可以觀察通達它的寂滅。同時，法從緣生，沒有本有的初相；法法歸滅，沒有常住的後相。這些，都是發揮《勝義空經》的思想。從廣泛無常苦無我的觀察，縮小範圍來專門觀察起滅無際，這是第二步的觀察。

更進一步，如論說：「不作意觀生，唯見心滅。」

這時候，不觀生起相，而專觀於滅。一面觀諸法都必歸於滅；一面觀察那些雖還沒有滅的諸法，起無所起，住無所住，不是自體能起能住，如閃電般地剎那剎那當體都是歸於滅的。這如論云：「第一義中無去來；未來無聚唯轉生，住如芥子生諸法，彼法滅

已是其初，世間以法初不離，不見去來不見生，諸法不生如虛空，猶如電起須臾滅。」

一切法皆歸於滅；滅的當體就是空。這是如來根本教中從無常觀空的方式。這論中叫它做「觀滅智」。由此觀滅智，對於諸法的終當歸滅，生起了恐怖、厭患，而欣求解脫。從觀無常苦無我，而達於正性離生，真見滅諦，剎那而頓了四諦，證得了初果。

這依生滅緣起，泛觀無常苦無我，而歸到見滅得道，與《雜阿含》所說的證道次第，大體相順。見道位中就是見的涅槃空寂，所以也就是見空得道。化地部的「四諦一時現觀」，也有這個見解；所以，見空得道，可說是分別說系的共義。

【附錄三】《佛法概論》「第十、十一、十二章」歸納之「緣起總表」：

